**朝阳市民政局2021年省福彩**

**公益金执行情况报告**

省民政厅：

2021年省福彩公益金支持朝阳市民政事业项目资金共计1294万元，现将具体执行情况汇报如下：

1. **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补助490万元（辽财指社【2021】48号）。**

2021年省福彩公益金共资助朝阳市城乡社区服务设施建设项目15个，已支付450万元，现有14个项目完工并投入使用，1个项目已完工因受疫情影响未验收，待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款。

其中：1、补助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项目11个，资金330万元，每个农村综合服务设施改扩建后达到省定350平方米标准，改造后总建设面积达4496平方米。2、补助城市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4个，资金160万元，每个城市社区服务中心改扩建后达到400平方米省定标准，改造后总建设面积达3072平方米。

1. **农村敬老院维修改造150万元（辽财指社【2021】48号）。**

补助150万元用于全市6家敬老院维修改造，已有4家完工并支付工程款100万元。余下两家：北票市三宝营乡特困供养中心项目正在竣工决算、等待财政投资审核后付款；喀左县兴隆庄中心敬老院因疫情养老机构实施封闭管理室外工程暂停施工，预计7月上旬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工程款。

通过6家敬老院的维修改造，改善了这些机构的消防设施，排除了安全隐患，提高了敬老院老年人居住条件，极大提升了我市公办养老机构的服务能力和质量。

1. **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131万元（辽财指社【2021】362号）。**

2021年省福彩资金131万元支持喀左县大城子街道温馨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资金用于该中心装修改造、购置养老设备、平台建设及人员培训等，资金已全部支付。

项目建成后，对朝阳喀左县建立以家庭为核心、社区为依托、信息化为手段、专业化服务为支撑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构建养老、孝老、敬老政策体系和社会环境，推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将满足绝大多数老年人就地就近养老的愿望和需求。

目前该项目适老化改造和内部装修均已完成，由于疫情原因，暂未正式运营。

1. **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助和养老机构责任保险费补助270.1万元（辽财指社【2021】254号）。**

2021年省福彩公益金支持朝阳市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助242.6万元，已发放241.2万元， 共对54家民办养老机构24128张床次进行补贴。补助朝阳养老机构责任保险费27.5万元，已发放25万元， 共对70家养老机构4091张床位进行责任保险补助。因受疫情影响朝阳县申报补贴的民办养老机构经营不善已报停，资金3.9万元未能发放。

这项补助资金，极大缓解了养老机构的运营压力，促进了养老市场的发展。

**五、农村困难家庭常年病人托管补助91.2万元（辽财指社【2021】254号）。**

对195名农村困难家庭常年病人进行托管补助，支付资金83.4万元，余下7.8万元资金正在按程序办理拨付。

这项资金对于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缓解农村困难家庭生活、释放农村劳动力，促进城乡经济和谐健康发展具体重要作用，为农村困难家庭无人照看患病老年人的生活提供了有效保**障。**

**六、村级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140万元（辽财指社【2021】254号）。**

2021年省福彩公益金共支持朝阳市12家村级公益性公墓建设。截止6月末已支付94万元补助款。

对村级公益性公墓建设补助，符合社会发展现实需要和新时代对殡葬行业高标准要求，有效解决朝阳市县区农村散埋乱葬现象，很大程度地满足当地群众对公墓需求，对促进社会稳定和全面进步、构建和谐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七、骨灰海葬补助资金21.7万元（辽财指社【2021】254号）。**

2021年，朝阳市共组织了2次骨灰撒海活动，撒海骨灰120份。省拨海葬资金21.7万元，支出10.8万元用于海葬家属补助金、租用车船费等。

骨灰撒海活动对节约朝阳市的土地资源、保护生态环境、移风易俗、树立丧葬新理念、推动社会文明进步具有重要意义，取得了较好的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朝阳市民政局

2022年6月28日